

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 紧急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西城区管委会，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：

根据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精神和有关工作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，有效防范消除安全风险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升安全意识。春节期间，人流车流剧增，是道路交通、火灾等事故易发期、高发期，也是职工放假工作力量薄弱期。各县区（功能区）、各有关单位要深刻汲取三门峡黄河大坝风景区溺水事故教训，对春节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再研究、再安排、再加强，确保安全生产工作的各个部位、各个环节、各个时段任务到岗、责任到人、管理到位，做到责任不断档、监管不脱节、措施不落空。

二、加大监管力度。各县区（功能区）、各有关单位要组织力量，再次对车站、商场、宾馆饭店、电影院、旅游景区等重点场所，围绕道路交通、大型游乐设施、消防安全、燃气安全等重点环节进行一次细致检查，进一步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和生产经营

单位主体责任，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，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。要对举办的灯展及民间庙会等各类群体性活动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审批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周密制定安全维稳方案，加强管理力量，实行全程跟踪监控，确保安全有序。

三、加强指挥调度。各县区（功能区）、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开展一次督导检查、发出一批提示提醒、每天一次指挥调度、查处一批违法行为、保证第一时间到场“五个一”工作要求，把上级领导批示精神和工作要求传达到各个部门各个岗位，把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到各个领域各个环节，及时掌握工作情况，全面加强应急管理，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。

四、强化应急值守。各县区（功能区）、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完善春节期间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，备足物资，留足人员，加强监测预警，一旦发生事故和紧急情况，有关领导要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，组织抢险和处置，做好善后工作，严防事态扩大，确保大局稳定。要加强春节期间值班带班工作，严格执行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制度，严格执行安全生产事故日报告、零报告制度，按照相关规定，及时报送、传达信息，确保信息畅通。

